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履行了双方签订的协议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1 年 07 月 18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度末合伙人	203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1,859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37 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0.60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0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1 家		
主要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审计收费	5.80 亿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	382 家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机构性质	特殊 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29 日
业务资质	深圳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014701）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三路 100 号鼎和大厦 31 楼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近三年无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纪录。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从业经历
-------	----	------

项目合伙人	康雪艳	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8 年起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拟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蒋晓东	1993 年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3 年起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4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康雪艳	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8 年起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拟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家。
	孙惠	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5 年起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拟 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2、诚信信息

公司拟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1 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召开，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

计服务，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综上，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和连续性，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提请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本议案经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2 日